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磊先生主持，应参加的董事 9 人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经审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 55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公司董事胡磊、王晓渤、张辉、王自会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 55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8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因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公司董事胡磊、王晓渤、张辉、王自会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因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关联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9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董事会审议,定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4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2022-070)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13日

报备文件

《山东华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》